

政府采购评审结果确认单

评审结果告知书

杭州市临平区人民政府南苑街道办事处:

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,对2025年-2028年南苑街道综合养护项目十二标(ZJWL-2025-015)实施采购。按照政府采购法定程序,本项目于2025年06月13日发布采购信息,2025年07月07日14时00分经评审小组评审,推荐下列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,请贵单位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,反馈我中心。

第1中标候选人: 杭州卓宇环境建设有限公司、杭州良渚环卫服务有限公司(联合体) 报价: 5356766元(伍佰叁拾伍万陆仟柒佰陆拾陆元整)

我单位将根据贵单位的确认意见,对中标结果予以公告,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。请贵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,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。



采购单位确认意见

同意

沈良友

2025年7月7日